

宁县焦村初级中学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单位(部门)名称	宁县焦村初级中学						
联系人	孔繁勇			联系电话	13993405580		
部门(单位)职能	部门(单位)职能依据【填写三定方案文件名及文号】						
	中共宁县委办公室、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宁县教育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宁办字〔2019〕40号)						
	部门(单位)职能:						
	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及有关教育法律法规 贯彻落实上级主管部门的指示精神和工作任务。按照义务教育课程计划,开齐课程,开足课时,认真实施中小学的教育教学管理,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部门单位核心职能:						
认真实施中小学的教育教学管理,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	1.合理并有效利用各项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和支付率。 2.改善和优化学校办学条件。 3.合理利用固定资产,提高固定资产的使用率,让其发挥最大效益。 4.加强财务管理,做到资金有效规范利用。						
部门(单位)基本信息	直属单位(个),包括:						
	无						
	直属单位一并纳入本表填报的预算绩效管理范围:	无					
	内设职能部门(个),包括:						
	内设师生发展中心、后勤服务中心						
人员情况	内容						
	人员编制数(人)	67					
	在职人员总数(人)	74					
预算情况(万元)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按来源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1054.25	上级财政补助			
		公用经费	11.57	上级财政补助			
		合计	1065.82	本级财政安排	1065.82		
	项目支出	本级		其他资金			
		对下转移支付		收入预算合计	1065.82		
合计			支出预算合计	1065.8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率	≤	100	%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率	≤	100	%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定性	规范			
	采购管理	采购管理规范性	定性	规范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使用率	≥	95	%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	95	%		
重点工作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教学设施设备利用率	≥	90	%		
		专任教师比率	≥	95	%		
	部门效果目标	辍学率	=	0	%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5	%	
	教师满意度		≥	95	%		
	社会影响	升学率	=	100	%		
专任教师合格率		≥	98	%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义务教育覆盖率	≥	98	%		
	人力资源建设	教师队伍信息技术考核达标率	≥	98	%		
	档案管理	档案资料完善率	≥	98	%		